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2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宫少林先生召集。

应出席会议15人，实际出席1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并由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股青岛市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具体如下：

1、同意公司向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投资”）增资人民币9亿元；

2、同意招商投资出资人民币94,540.50万元，增资参股青岛市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30%股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6日